

# 信托管理报告

第二信托年度第二信托季度

项目名称：重庆信托·余杭发展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合同编号：重庆信托（XT）字第2408337号  
报告期间：2025年12月27日 - 2026年3月26日  
受托人：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嘉州路88号国信金融中心  
信托经理：杨文婕、蒋瑞林  
联系电话：023-88892732

## 致委托人（受益人）：

鉴于重庆信托·余杭发展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本信托”）于2026年3月26日期满第二信托年度第二信托季度，我公司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信托合同约定，出具信托管理报告。现将有关事项报告如下：

### 一、信托基本情况

- （一）信托成立时间：2024年9月26日。
- （二）信托期限：信托计划总期限为2024年9月26日至2030年9月26日；各期信托期限具体以信托合同约定为准。
- （三）信托规模：总规模不超过20亿元，存续规模10亿元。
- （四）信托资金用途：信托资金用于向杭州余杭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人”）发放信托贷款。

### 二、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情况

在信托存续期间，受托人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和有效管理的原则，严格按照信托合同的约定，对信托财产进行管理、运用和处分。

#### （一）信托财产基本情况

##### 1、信托资金/财产运用现状

2024年9月26日，委托人将信托资金10亿元划付至信托专户，本信托正式成立，我公司作为受托人已将信托资金向融资人发放10亿元信托贷款。

## 2、项目情况

融资人收到信托资金后，已将1,000,000,000.00元信托贷款资金全部用于偿还融资人及子公司的流动性金融机构借款，具体如下：

(1) 660,000,000.00元用于偿还子公司杭州余杭市政公用建设有限公司的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贷款；

(2) 56,000,000.00元用于偿还子公司杭州余杭市政公用建设有限公司的南京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3) 75,000,000.00元用于偿还子公司杭州未来科技城园区管理有限公司的宁波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4) 200,000,000.00元用于偿还融资人本级的南京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5) 9,000,000.00元用于偿还融资人本级的上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以上用途符合受托人与融资人签订的《信托贷款合同》约定的借款用途。

## (二) 融资人跟踪管理情况

### 1、经营情况

根据杭州余杭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财务报表显示，融资人2025年三季度营业收入66.80亿元，同比下降25.08%；净利润2.41亿元，同比下降71.84%；融资人2025年三季报资产负债率为70.25%，资产总计1,637.53亿元，同比增长6.87%；负债合计1,150.32亿元，同比增长10.81%。

### 2、还本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融资人已偿还2025年12月20日（含）至2026年3月20日（不含）应计利息10,486,325.00元（含增值税）。

### 3、征信查询情况

受托人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查询融资人征信报告，融资人借贷交易项下被追偿/关注类/不良类余额均为 0，担保交易项下关注类/不良类余额均为 0，未结清信贷项下关注类/不良类余额均为 0。

#### 4、公开信息跟踪查询情况

经查询国家企业信息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报告期内未见融资人工商信息变更，截止报告日未见融资人存在行政处罚、列入国家企业信用、列入严重失信违法名单（黑名单）信息，未见融资人存在被执行信息。

经查询企业预警通、Dealing Matric 等资讯软件，报告期内融资人存在以下负面舆情：（1）杭州余杭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发生重要不利变化，2025 年三季度报资产负债率为 70.25%，较上年同期上升 3.69%，速动比率为 0.40，较上年同期下降 35.40%，总资产报酬率为 0.33%，较上年同期下降 62.97%，2022 年年报 EBITDA 全部债务比为 0.02，较上年同期下降 27.56%。2025 年 04 月 30 日披露，杭州余杭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2023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11012.78 万元、-1220332.54 万元，最近 2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

### （三）风控措施落实情况

#### 1、抵质押物情况

本项目下无抵质押物。

#### 2、担保人情况

本项目下无担保人。

#### 3、其他风控措施

受托人将按照信托合同和借款合同约定管理。

### （四）其他

本信托信托经理变更为杨文婕、蒋瑞林。

杨文婕，女，西南政法大学法学硕士，获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曾参与推动和设立多个信托项目，在信托产品研发、金融同业机构合作等领域具有较丰富的工作经验及较强的专业技能，从业过程中无不

良记录。

蒋瑞林，男，法国 ESCP 欧洲高等商学院管理学硕士，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金融学学士，具有证券从业资格证，具备经济、金融相关专业知识，熟悉相关法规、政策等；从业过程中无不良记录。

### 三、信托财产的收支、损益情况

本报告期内，接收付实现制确认的信托财产收支情况如下：

#### （一）信托收入

信托收入（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 10,180,898.15 元。

#### （二）信托支出

信托支出为人民币 545,843.73 元（详见信托资金收益情况表）。

#### （三）信托收益

信托收入扣除信托支出后，信托收益为人民币 9,635,054.42 元。

### 四、信托财产的分配

报告期内，受托人已将应分配的本金 0.00 元及信托收益 9,635,054.33 元，划付至受益人的指定银行账户。

### 五、信息披露方式

信息披露时可选择如下任一方式进行：

1. 受托人营业场所存放备查；
2. 来函索取时寄送；
3. 在“重庆信托”电子交易平台公布；
4. 在受托人网址 <http://www.cqiti.com> 上公布；
5. 发送至信托合同项下委托人/受益人预留的电子邮箱；
6. 便于受益人知悉的其他方式。

### 六、受托人声明

在本报告期内，受托人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和有效管理的原则，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信托财产受益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信托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信托合同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信托委托

人、受益人权益的行为。

附：信托资金收益情况表



## 信托资金收益情况表

报告期：2025 年 12 月 27 日 - 2026 年 3 月 26 日

编制单位：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一	信托收入	10,180,898.15
1	贷款利息收入（不含增值税）	10,180,898.06
2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0.09
二	信托支出	545,843.73
1	信托报酬	350,000.00
2	保管费	37,500.00
3	财务顾问费	121,692.50
5	税金及附加	36,651.23
三	信托收益	9,635,054.42